

中共湖南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受理反映破坏法治化营商环境 妨碍民营企业发展损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 等违法违规问题举报的公告

为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根据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委员会统一部署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办文件要求，省委依法治省办决定在全省开展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察。自 10 月 16 日至 12 月 15 日，欢迎广大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就破坏法治化营商环境、妨碍民营企业发展、损害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举报：

一、举报重点是各地公安机关、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和工业和信息化、生态环境、住房城乡建设、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税务、市场监管、司法行政等机关在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特别是相关国家机关工作人员不作为、乱作为、慢作为以及权钱交易等违法违规情况。信件邮寄地址：长沙市韶山北路 5 号，省司法厅法治调研与督察处，邮编 410011；电子邮箱 ssyjdcl9@163.com。

二、严禁借机造谣中伤，串联诬告。所举报的问题应当真实、准确，内容尽量具体详细，并提交相关线索和证据，倡导提供举报者身份证明、联系方式。我们将按照有关规定对举报进行保密并依法处理。本次督察不受理与本次专项督察无关或者逾期的举报。

三、对我省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的相关工作意见建议，也可以通过信件或上述电子邮箱提出。

中共湖南省委全面依法治省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10月16日

办公室

